

2020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的组织协调、文电处理和对外联络工作；对局机关各股室及局属单位以局名义印发的文件进行审查把关；负责局系统信息宣传工作等工作。

（二）负责全区物业服务企业管理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查工作；审查报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并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初审工作。

（三）负责指导、协调辖区省、市级园林单位（小区）的创建工作；负责全区安置点建设，全区城市建成区河流支沟治理、黑臭水体整治、市政道路、游园绿地、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负责辖区开发改造项目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工程的进度审核；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及区管道路的维修养护工作。

（四）负责拟定全区人民防空建设规划、计划；负责人民防空组织指挥；参与拟定和制定城市防空预警预案及各种保障方案；依法征缴区财政投资项目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

（五）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工作依法进行管理；负责招标投标备案工作；查处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规违法行为。

（六）负责编制全区房屋征收年度计划及近期拟征收计划；委托和指导房屋征收实施单位承担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

体工作；组织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对征收范围内的房屋权属、土地性质、建筑附属物等进行调查统计，并拟定征收补偿方案。

（七）把握城镇（乡村）发展的定位、定性、定向，科学规划设计，凸显城镇（乡村）的个性内涵和品位。

（八）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股）、房地产和物业管理办公室、工程管理股、人民防空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工程招投标事务服务中心、平顶山市卫东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平顶山市卫东区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6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850.66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709.6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644.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8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2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12.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65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56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120.57
	30			61	
总计	31	49,772.00	总计	62	49,77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212.00	33,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0	5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9	4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0	4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99	5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552.14	21,55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1.48	70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89.22	48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26	21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512.33	11,5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674.15	3,67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29.68	1,32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046.46	6,04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2.03	46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80.91	38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80.91	38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7.42	8,95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57.42	8,95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46.08	11,54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501.00	11,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501.00	11,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8	4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8	45.0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51.43	642.54	29,008.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0	59.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9	48.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0	47.8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9	53.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9	53.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59	53.5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9.60	0.00	2,709.6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709.60	0.00	2,709.6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709.60	0.00	2,709.6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644.29	484.08	21,160.2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8.57	484.08	824.4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84.08	484.08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4.49	0.00	824.4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8.96	0.00	198.96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8.96	0.00	198.9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28.51	0.00	11,228.51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85.20	0.00	2,485.2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29.00	0.00	1,229.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7,052.28	0.00	7,052.28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2.03	0.00	462.03	0.00	0.00	0.0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08.25	0.00	8,908.25	0.00	0.00	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908.25	0.00	8,908.2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3.87	45.08	5,138.8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138.80	0.00	5,138.8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60	0.00	12.6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126.20	0.00	5,126.2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8	45.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8	45.0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28	0.00	0.2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28	0.00	0.28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28	0.00	0.2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6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850.6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80	59.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59	53.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709.60	2,709.6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644.29	1,507.53	20,136.7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3.87	5,183.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12.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651.15	9,514.39	20,136.7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545.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105.87	11,882.05	8,223.8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035.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7,509.91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9,757.02	总计	64	49,757.02	21,396.44	28,36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514.39	642.54	8,87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0	59.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9	48.5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0	47.8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1	11.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9	53.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9	53.5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59	53.5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9.60	0.00	2,709.60
21103	污染防治	2,709.60	0.00	2,709.60
2110302	水体	2,709.60	0.00	2,709.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7.53	484.08	1,023.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08.57	484.08	824.49
2120101	行政运行	484.08	484.0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4.49	0.00	824.4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8.96	0.00	198.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8.96	0.00	19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3.87	45.08	5,138.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138.80	0.00	5,138.8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60	0.00	12.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126.20	0.00	5,126.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8	45.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8	45.0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5.83	30201	办公费	1.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7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0.3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7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	30207	邮电费	0.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0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9	30211	差旅费	1.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人员经费合计		634.88	公用经费合计					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1.69	0.00	1.69	0.00	1.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09.91	20,850.66	20,136.76	0.00	20,136.76	8,223.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9.91	20,850.66	20,136.76	0.00	20,136.76	8,223.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9.91	11,512.33	11,228.51	0.00	11,228.51	7,793.7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3,674.15	2,485.20	0.00	2,485.20	1,188.9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29.00	1,329.68	1,229.00	0.00	1,229.00	1,129.68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480.91	6,046.46	7,052.28	0.00	7,052.28	5,475.1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2.03	462.03	0.00	462.03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380.91	0.00	0.00	0.00	380.91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380.91	0.00	0.00	0.00	380.91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957.42	8,908.25	0.00	8,908.25	49.17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957.42	8,908.25	0.00	8,908.25	4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9772.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093.81 万元，下降 15.40%。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款项跨年度，未竣工决算，未拨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3212.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212.0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965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2.54 万元，占 2.17%；项目支出 29008.88 万元，占 97.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9757.0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057.11 万元，下降 15.40%。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款项跨年度，未竣工决算，未拨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14.3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2.0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71.53 万元，增长 129.66%。主要原因是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14.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9.80 万元，占 0.63%；卫生健康（类）支出 53.59 万元，占 0.56%；节能环保（类）支出 2709.60 万元，占 28.48%；城乡社区（类）支出 1507.53 万元，占 15.84%；住房保障（类）支出 5183.87 万元，占 54.49%；

(三) 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76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14.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7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安排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缴费金额。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其他项合并。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7.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缴费金额。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9.6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跨年度工程，工程款以前年度已经拨付。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07.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维修维护未安排预算。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社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9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406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完工。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6.2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工程支付进度款。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2.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4.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80%。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大部分清算汽车维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8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大部分清算汽车维修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69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及维护。2020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卫东区住建局在 2020 年度无绩效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卫东区住建局在 2020 年度无项目绩效自评。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卫东区住建局在 2020 年度无重点绩效评价。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建设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等，其中棚户区改造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不符合支付程序，款项未支付，结转下一年，造成结转金额数额较大。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3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未存在差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2.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8.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6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2.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

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